# 舟山市建筑业行业协会文件

舟建协〔2026〕12号

## 关于开展2026年舟山市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小组成果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继续扎实推进全市建筑业企业的质量管理工作，提升企业创新能力，交流一年来我市工程建设系统群众性质量管理工作的成果，做好2026年舟山市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小组成果交流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市级QC小组成果交流的应是2025年11月以来开展活动取得的，具有一定的推广应用价值；具有“小、实、活、新”特点，突出统计工具应用效果、四新技术、绿色施工、节能减排、先进质量技术和工艺等方面的QC小组活动成果。

二、市建协将按照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条件对参加交流的成果进行评比，请各交流单位将“2026年舟山市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申报表一式一份（附件3）、QC成果书面资料四份（同时提供QC成果的电子文档）、QC成果效益证明材料及活动原始记录各一份于2026年12月31日前报舟山市建筑业行业协会。

三、市建协将选择部分QC小组，对其进行现场考察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选题合理、活动正常、工具使用正确、成果真实有效，考察方法采取看、问、查、讲等形式。

四、交流材料送达地址：舟山市临城千岛路193号建设大厦C座4022室，联系人：陈卓祎，联系电话：0580-2080064，邮箱：547019720@qq.com。

附件1：优秀质量管理小组评比条件

附件2：优秀QC小组成果资料规格及要求

附件3：2026年舟山市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申报表

舟山市建筑业行业协会

2026年11月2日

附件 1：

# 优秀质量管理小组评比条件

一、QC 小组活动成果，必须是 2025 年 11 月以来取得的，经过课题登记，并做好活动记录，资料基本齐全。

二、小组成员能积极参加全面质量管理基本知识的普及和有关业务知识培训。注重全员参与，活动成果有所创新。

三、小组活动在提高工程质量、服务质量、降低消耗、增加效益、节能减排、攻克难关、创新技术、绿色施工等方面成绩显著，并为本企业、本部门所确认。

四、小组活动能密切联系实际，遵循《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准则》、《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导则》以及《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理论与实务》要求，正确应用常用统计方法，坚持小、实、活、新的原则，活动成果经验对本企业、本地区有一定的推广价值。

五、应优先推荐以现场工人为主体参加的优秀质量管理小组。

附件 2：

# 优秀 QC 小组成果资料规格及要求

## 标题：居中，2 宋加粗

企业名全称+小组名简称：居中，4 楷

- 正文 5 号宋体，单倍行距；
- 小标题（如工程概况、选题理由等）5 黑；
- 图表名称用小 5 黑，表格名称放在表格上方，图的名称放在图的下方；
- 图表中的字体根据图表大小而定，一般与正文相同，也可采用小 5 或 6 宋；
- 计量单位（mm、kg 等）、时间（年月日）写法要统一。

**说 明：**

1. QC 成果文本采用 Word 格式，不要页眉、页脚，不用彩色排版；申报小组按照要求格式整理，书面资料装订简洁。

2. 企业和小组名称为“XX 公司 XX QC 小组”。（企业名称要全称，小组名称可简略）。

3. 成果书面资料四份、成果电子版于 12 月 31 日前提交。

附件 3：

# 2026 年舟山市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申报表

年　月　日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 盖章）</td><td>课题类型</td><td></td></tr>
<tr><td>小组名称</td><td colspan="3">企业名称（全称）+小组名称（简称）</td><td>小组人数</td><td></td></tr>
<tr><td>课题名称</td><td colspan="3"></td><td>经济效益</td><td></td></tr>
<tr><td>联 系 人</td><td></td><td>邮箱</td><td></td><td>电　话</td><td></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　编</td><td></td></tr>
<tr><td colspan="6">QC 小组简介：</td></tr>
<tr><td colspan="6">主要活动过程与效果：</td></tr>
<tr><td colspan="6">县（区）建协意见<br><br>负责人：　　（公章）<br><br>年　　月</td></tr>
</table>

备注：企业名称和公章应一致，小组名称、课题名称应填完整。